

格尔木市人民政府文件

格政〔2020〕237号

格尔木市人民政府 关于2020年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相关规定，2020年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已编制完成，现随文上报，请予审议。

一、全市总财力情况

今年以来，受新冠肺炎疫情、国家实施的一系列减税降费政策和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跌等多重不利因素叠加影响，财政面临的困难前所未有。预计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49亿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亿元左右，主要原因是：一是受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跌影响，青海油田公司税收返还减少1亿元；二是上级转移支付减少3亿元；三是按照新的省州对下财政管理体制

制，省级税收增量部分分成增加 1.3 亿元；四是一般债券较上年增加 1.5 亿元。增减相抵，全市总财力减少 1 亿元左右。

二、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今年，省级转贷我市地方政府债券 160289.81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20172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186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21517.81 万元。调整后，核定我市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82747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3877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469872 万元，专项债务 357600 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省级转贷我市的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138772 万元，其中：83500 万元相关情况已经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本次报告的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55272 万元作如下安排：一是一般债券 20172 万元，安排用于格尔木市野牛沟至瑶池公路防护治理工程 2000 万元；格尔木市格茫公路至小灶火公路工程 672 万元；格尔木老河道入河口至城区段水系连通项目 3000 万元；格尔木老河道城区段水系连通项目 2790 万元；格尔木市察尔汗消防站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 370 万元；格尔木市察尔汗消防站中庭硬化及顶棚建设项目 270 万元；青鸾路道路配套设施建设工程 1250 万元；格尔木市树林巷道路整治配套设施工程 320 万元；格尔木市渔水河生态治理工程 8000 万元；格尔木市公安局看守所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500 万元；格尔木市 2020 年市区公共厕所建设项目 1000 万元；二是专项债券 35100 万元，安排用于格尔木特色产业+扶贫产业园调水工

程 2100 万元;格尔木市城市建成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五期)30000 万元;格尔木市纳赤台污水处理站建设项目 1300 万元;格尔木市污水处理厂一期升级改造项目 1700 万元。

三、抗疫特别国债情况

今年,省财政下达我市抗疫特别国债 14430 万元,安排用于格尔木市 2020 年老旧小区基础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2400 万元;格尔木市主城区污水管线改造工程 3300 万元;格尔木市污水处理厂一期升级改造项目 5000 万元;格尔木市乡镇兽医站建设项目 400 万元;格尔木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项目 300 万元;格尔木东大滩历史遗留废弃砂铁矿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项目 870 万元;格尔木昆仑山口历史遗留废弃砂铁矿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项目 660 万元;格尔木 109 沿线历史遗留废弃砂铁矿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项目 770 万元;格尔木市肉类、蔬菜应急储备 730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一是预计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8500 万元,增长 7%,完成了市十四届人大七次会议批准的预期目标。剔除非即期因素(盐湖集团等重点企业一次性缴纳历年延期税款及欠税拉高了收入),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下降 17%;二是动用增加的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92 万元,调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76 万元;三是从其他资金调入的 10000 万元调整为 4322 万元;四省级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41689.81 万元,列“地方政

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科目。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172 万元，根据实际使用方向列入相应支出科目。再融资债券 21517.81 万元，在线下反映，不作预算调整。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一是预计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1000 万元，与市十四届人大七次会议批准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21665 万元相比超收 19335 万元，需相应增加支出 19335 万元。超收的主要原因是：加大了土地盘活、收储和出让力度，交易量增加，致使土地出让金增幅较大；二是省级转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18600 万元，列“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科目。增加政府性基金支出 118600 万元，根据实际使用方向列入相应支出科目。三是增加抗疫特别国债 14430 万元，列“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科目，增加抗疫特别国债支出 14430 万元，根据实际使用方向列入相应支出科目。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方案

预计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505 万元，完成了市十四届人大七次会议批准的预期目标。调减支出 476 万元，调出资金 476 万元。

七、所做的主要工作

（一）收入方面。紧跟中央和省州财税体制改革步伐，密切关注税收政策变化，全面落实新冠肺炎疫情及减税降费等政策，在增收和刚性支出持续加大的双重压力下，勇于担当、攻

坚克难、努力调动一切积极因素，积极应对经济增速放缓、减税降费以及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多方挖掘税源、加强分析研判、狠抓收入征管，及时掌握税源增减变动及收入趋势，强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征缴力度，加强与藏青工业园区税收分成事宜的沟通衔接，努力弥补财政收入不足，确保了财政运行总体平稳，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二）支出方面。以全面实施绩效管理为导向，落实积极财政政策，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坚持以收定支、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确保民生保障水平与经济发展和财力水平相适应。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提高预算支出效率。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强化预算执行主体责任，督促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定期通报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对预算执行进度较慢的，采取收回资金、调整用途等方式统筹用于经济社会发展亟需资金支持的领域，有效提升资金运行效率，切实提高财政支出进度。

（三）管理方面。持续推进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提高公务卡使用率，加大动态监控力度，扎实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强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稳妥处置隐性债务存量，强化底线思维，加强债务风险预警和监测，优化债务期限结构，确保了全市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建立健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and 政府采购备案制度，提高行政效率。巩固财政存量资金“清零”成果，加强对收回财政

存量资金的盘活使用，统筹用于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领域及关键环节。

需要说明的是，年内各类上级补助收入还在陆续下达，两级结算事项也会相应调整，收入完成情况同样会发生细微的动态变化，2020 年整体预算执行情况，我们将在 2021 年人代会上作全面报告。

